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L10090 号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目 录	页 次
一、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
四、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



关于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L10090号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矿集团”）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南矿集团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南矿集团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南矿集团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南矿集团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南矿集团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顺利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龚茂生

2026年4月23日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23年3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监许可〔2023〕586号）批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15.38元，募集资金总额784,3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69,851,855.94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714,528,144.0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L1007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制度。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67,815,156.17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59,815,156.17元，现金管理账户余额108,000,000.00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3年4月4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14,528,144.06
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09,088,524.61
累计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金额	102,975,342.20
累计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金额	50,000,000.00
累计支出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	10,135.50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金额	12,913,237.62
累计收到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447,776.80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67,815,156.17
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108,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昌北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象湖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3 年 4 月与前述银行及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全资子公司江西鑫矿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鑫矿”）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湾里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3 年 4 月与上述银行及保荐人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缩减原募投项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将 5,000 万元资金用于“海外仓储物流及营销网点建设项目”。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保荐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款类型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江西鑫矿智 维工程技术 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昌湾里 支行	14013401040019106	活期存款	6,106,782.7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昌新建支行	20000060582800116786223	活期存款	11,760,278.62
		20000060582800121840682	大额存单	40,000,000.00
南昌矿机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1502240019300318083	活期存款	1,487,441.58
		1502240014310006179	大额存单	68,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昌昌北支行	110918381110608	活期存款	31,650,567.4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象湖支行	50060188000075505	活期存款	333,707.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1502240019300358133	活期存款	8,476,378.54
合计				167,815,156.1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额度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共 4,262,578.8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 10,8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江西鑫矿智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	DE2500909 大额存单	4,000.00	大额存单	2025/12/8	2026/3/8	否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5 年第 7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3,000.00	大额存单	2025/7/9	2026/7/9	否
		中国工商银行 2025 年第 6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3,800.00	大额存单	2025/7/9	2026/1/9	否
合计			10,800.00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费用 66,412,670.09 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993,650.94 元。

2、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定期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发表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总额为 35,940,281.58 元。

3、使用自筹资金、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基于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并经相关审批后使用公司自筹资金、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自有资金账户，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发表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总额为 63,199,075.31 元。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或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50,000,000.00 元。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167,815,156.17 元，其中募集专户余额 59,815,156.17 元，现金管理账户余额 108,000,000.00 元。

四、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缩减原募投项目“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变更项目建设内容，并将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将 13,498.05 万元继续用于“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将 5,000.00 万元资金用于“海外仓储物流及营销网点建设项目”；将剩余资金（具体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同时，终止原募投项目“综合科技大楼建设与智能运维平台建设项目”，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是通过搭建全方位的信息化系统，对现有厂区进行智能化改造。目的是全面提升公司生产车间智能化水平，提高产品生产质量和生产效率，为满足“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的建设要求，需要新建厂房及对现有厂区进行适应性装修。现根据公司当前发展战略与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拟缩减该项目投资规模，并变更项目建设内容。因此，拟对投入的软硬件设备进行优化及调整，将部分资金用于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海外仓储物流及营销网点建设项目”，部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持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由于项目变更后涉及厂房的建设，需到相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流程较长，故将建设期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针对“综合科技大楼建设与智能运维平台建设项目”，公司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5,043.94 万元投资该项目，通过建设综合科技大楼，公司研发中心、营销总部、智能运维管理总部将实现集中办公，全面提升实际业务运营中流程管理和财务管理效率，降低行政管理成本，降低各项业务操作风险。根据公司首发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具体情况，该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为 2,000 万元。鉴于该项目实际募集到账金额与原计划投资金额存在较大缺口。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充分考虑投资成本并结合当前营运流动资金情况，拟终止该项目，并将结余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 改变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2025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改变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5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71,452.81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1,013.62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297.53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40,908.86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297.53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4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 变项目(含 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 度实 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性能智能破碎机关键配套件产业化项目	否	59,738.58	42,000.00	6,378.63	34,855.31	82.99	2025 年 4 月 3 日	-	不适用	否
2、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是	40,629.04	14,823.72	4,281.77	5,496.87	37.08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3、综合科技大楼建设与智能运维平台建设项目	是	15,043.94	2,000.00		203.45	10.17	不适用	-	不适用	是
4、海外仓储物流及营销网点建设项目	否		5,000.00	353.22	353.22	7.06	2028 年 3 月 27 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5,411.56	63,823.72	11,013.63	40,908.8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高性能智能破碎机关键配套件产业化项目”已按照投资计划及进度安排结项，但设备仍在调试中。 2、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至2026年12月31日。同时，终止原募投项目“综合科技大楼建设与智能运维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无

注1：上表中“募集资金总额”指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2：上表中数据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海外仓储物流及营销网点建设项目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5,000.00	353.22	353.22	7.06	2028 年 3 月 27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综合科技大楼建设与智能运维平台建设项目	10,297.53	10,297.53	10,297.5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5,297.53	10,650.75	10,650.75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